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S**

Distr.  
GENERAL

A/37/344  
S/15298

16 July 1982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20

柬埔寨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七年

1982年7月15日

民主柬埔寨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民主柬埔寨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受权就1982年7月7日河内当局在西贡(改名为胡志明市)发表的公报内所玩弄的最新阴谋诡计,发表所附声明。

谨请将该声明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20及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民主柬埔寨常驻代表

大使

秀蒲拉西(签名)

\* A/37/50/Rev.1.

附件

民主柬埔寨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声明

1982年7月7日，河内当局在西贡（改名为胡志明市）发表公报，宣布该当局将从柬埔寨“部分撤出”越南侵略部队，并提议召开一次关于东南亚问题的国际会议。

民主柬埔寨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受权发表以下声明：

1. 上述的1982年7月7日越南公报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发表的：

- (a) 自1979年以来，在柬埔寨的越南侵略部队在军事上和政治上不断地被柬埔寨人民、民主柬埔寨国民军和游击队击败，特别是在前一次旱季期间（1981年10月—1982年4月）；
- (b) 河内当局已在柬埔寨陷入军事上和政治上的僵局，无可挽回；
- (c) 河内当局在世界上日益孤立，它在柬埔寨进行的侵略战争和种族灭绝战争受到国际社会的痛斥和谴责；
- (d) 这一场战争使越南本身陷入政治、经济和社会危机，而且愈陷愈深。

2. 1982年7月7日的越南公报无非是妄想通过外交途径消灭民主柬埔寨这个主权国，因为它的军事途径彻底失败了。自1979年以来，爱好和平与主持正义的国家和人民一再挫败了河内当局想使民主柬埔寨国家在联合国的席位空悬的阴谋诡计，因为，如果民主柬埔寨的席位空悬，河内当局就可以肆意地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特别是尊重各国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不干涉他国内政及国际关系上不得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等原则。

3. 越南之所以提议召开一次关于东南亚问题的国际会议，主要是想埋葬联合国大会第34/22、35/6和36/5号决议及1981年7月17日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的宣言。它想使人忘却柬埔寨问题是东南亚紧张局势的症结所在，用所谓的东盟各国关系问题及所谓“印度支那国家集团”—越南“印度支那联邦”的另一种委婉说法一来取而代之。越南的这个提议揭露了河内当局的险恶阴谋：一方面，使依仗越南在柬埔寨的250,000军队和50,000便衣特务存在的金边越南政权合法化，另一方面分化世界上爱好和平与主持正义的力量，使它们承认越南侵略柬埔寨的既成事实，这个既成事实是河内当局无论现在或将来都绝不能够通过军事途径实现的。它清楚地显示出，河内当局继续拒绝按照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必要条件，即全部地和无条件地撤出它在柬埔寨的军队。这可证明，河内当局并没有放弃它的“印度支那联邦”战略及在东南亚区域的扩张战略。

4. 至于宣布的从柬埔寨“部分撤出”越南部队这一点，不过是一套老的宣传手法，企图欺骗国际舆论，让河内当局得以摆脱它的孤立处境。事实是，河内当局不仅不会从柬埔寨撤走一名士兵，而且还会继续向柬埔寨派遣援军。

5. 柬埔寨人民已在反抗越南侵略者的斗争中作出一切牺牲，他们绝不会上越南宣传的当。柬埔寨人民会更加不屈不挠地积极斗争到底，直到全部越南部队都撤出柬埔寨为止，以期实现1982年6月22日民主柬埔寨联合政府成立宣言中所述的宗旨（A/37/307）：

“1. 动员一切力量，共同斗争，把柬埔寨从越南侵略者手里解放出来，以便恢复祖国作为一个主权和独立的国家。

“2. 实施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的宣言和联合国大会有关的其他决议”。

要解决柬埔寨问题，就必须实施联合国大会第34/22、35/6和36/5号决议及1981年7月17日的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的宣言，要求越南部队全部地和无条件地撤出柬埔寨，让柬埔寨人民在没有外来干涉、颠覆和强制的情形下，在联合国的监督下，进行自由普选，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利。

1982年7月15日于纽约